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雪峰爆破”）
- 增资金额：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金方式对新疆雪峰爆破增资 12,528.00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9,896.9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631.03 万元。增资完成后，新疆雪峰爆破注册资本变更为 21,655.93 万元。
- 本次增资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新疆雪峰爆破股份由 85%增加至 91.8551%。
- 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增资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2 号”文核准，共发行 8,235 万股，每股发行价 4.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1,010.3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087.537072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6,922.7629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到账。新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5]00027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和《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议案。

综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名称	投入总金额 (万元)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 余额(万元)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5,192.40	4,896.14	4,896.14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3,515.50	12,528.00	12,528.00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迁建技术改造项目	35,680.00	19,565.59	0

二、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增资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和《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17—021)。

公司拟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对“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新疆雪峰爆破增资 12,528.00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9,896.9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631.03 万元。增资完成后,新疆雪峰爆破注册资本变更为 21,655.93 万元,公司持有新疆雪峰爆破股份由 85%增加至 91.855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分为四个子项目,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万元	计划使用募 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占募集资 金投资项 目投资总 额比例/%
1	乌恰县萨热克铜矿年产 3000 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生产系统建设项目	2021.60	1200	14.96
2	爆破施工承包工程配套生活区建设及施工车辆购置	699.90	600	5.18
3	混装炸药地面站现场混装炸药车的购置	1612.10	1600	11.93
4	土石方挖运业务	9181.90	9128	67.93
5	合计	13515.50	12528	100

注:其中子项目 1:乌恰县萨热克铜矿年产 3000 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生产系统建设项目由新疆雪峰爆破使用募投资金向其子公司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州雪峰爆破”)增资 1200 万元,克州雪峰爆破的另一股东新疆鑫诚远达工程建设有限公

司拟同比例以现金增资 800 万元给克州雪峰爆破，合计增资 2000 万元。克州雪峰爆破再以上述增资款 2000 万元投资设立乌恰县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恰雪峰爆破”)，建设一条年产 3000 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线系统及地面辅助设施。故此子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新疆雪峰爆破变更为新疆雪峰爆破的控股子公司克州雪峰爆破的全资子公司乌恰雪峰爆破，具体事宜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17—038)。

新疆雪峰爆破、克州雪峰爆破、乌恰雪峰爆破将分别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上述募集资金的专项管存。公司、新疆雪峰爆破、克州雪峰爆破、乌恰雪峰爆破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

三、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499 号龙海置业商业楼 4 楼 410 室	
法定代表人	郭忠	
注册资本	11759.03 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爆破与拆除工程，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爆破作业的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挖掘、土石方工程、爆破振动检测，工程爆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场地租赁、房屋租赁、矿业投资、矿山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机械设备及配件、钢材、水泥制品、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石油制品、劳保用品、化工产品的销售	
财务数据 (经审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287,149,706.46
	负债总额/万元	102,525,275.45
	所有者权益/万元	184,624,431.01
	营业收入/万元	227,431,797.34
	利润总额/万元	28,397,035.28
	净利润/万元	19,974,395.43

四、相关审议程序

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以募集资金使用事项，有利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实施，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的建设。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进行增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募投项目实际运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进行增资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符合《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公司向新疆雪峰爆破提供资金以实施募投项目，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实施相关募投项目的重要步骤，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0 日